

**107 年度第 1 次桃園市性別平等委員會**  
**【教育、文化與媒體組】分工小組會議**  
**會議紀錄**

時間：107 年 3 月 20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地點：桃園市政府 1601 會議室(16 樓)

主席：本府吳參議樺光

出(列)席人員：詳如簽到表

記錄：沈曉玲

**壹、 主席致詞：**(略)

**貳、 確認上次會議紀錄：**洽悉。

**參、 上次會議決定(議)事項續列管情形：**

一、 **解列：**第 1 案 (編號：105-2-1)

**發言紀要**

**葉文健委員：**執行情形應更正為「若民眾發現媒體有違反性別友善精神之報導，仍可透過本府 1999 專線進行舉報。」而本項可解除列管。

**主席：**解除列管，請新聞處依據委員建議一併修正政策方針 9。

**肆、 桃園市性別平權政策方針**

一、 政策方針 2

**周憶嫻委員：**政策方針中除了提及女性外，亦有提到各族群代表，但並未列出其性別比例。

**葉文健委員：**原民局是否有委員會？能否依照教育局方式列出所有委員會之性別比例。

**原民局回應：**本局目前無委員會機制，但於今年度會成立一個委員會「桃園市原住民族群發展委員會」，預計於今年 5 月前成立，爾後會納入政策方針中。

**主席：**原民局可參考各局處之填寫方式，於下次會議資料中

修正。

## 二、政策方針 3

### 葉文健委員：

- (一) 本項政策方針之內涵係藉由調查性別統計指標，瞭解性別統計現況，進而針對性別落差之情形作改善。
- (二) 針對性別統計指標之填寫模式可參考民政局及教育局。
- (三) 社會局填寫之內容為辦理課程之預算，而非增加性別統計指標，以了解民眾需求。
- (四) 原民局 106 年之執行率過低，且其填寫方式不符合此政策方針之內涵。
- (五) 文化局所填寫之內容為辦理活動之預算，不符合此政策方針之內涵。
- (六) 客家事務局只有一項性別統計指標，是否還有其他項目？
- (七) 新聞處應定期檢查不符合性別友善精神之報導或做相關調查，以蒐集性別統計數據。

**周憐嫻委員：**各局處可列出性別統計總數及新增項目為何，並從中擇一、二項性別統計落差較大之項目，探討其改進作為。

**社會局回應：**本局性別統計指標為 61 項，於下次會議中修正此政策方針內容。

**原民局回應：**本局於會後研議修正方向，並於下次會議中修正。

**文化局回應：**本局會於下次會議中修正此政策方針內容。

**客家事務局回應：**本局針對志工教育訓練及時數方面做性別數據的統計。

**新聞處回應：**本處每年都會針對記者媒體辦理教育訓練，可做相關性別統計數據。

**主席：**依委員建議修正，並於一週內將修改完成之內容回覆於秘書單位(教育局)。

### 三、政策方針 5

**葉文健委員：**

(一) 手冊第 48 頁社會局針對不同年齡及族群的婦女提供哪些課程，應詳列。

(二) 原民局 106 年執行數大於預算數，是誤植嗎？還是有增加哪些項目。

**原民局回應：**因原住民族社會教育學習型計畫及桃園市媽媽桃行銷系列活動為新增項目，故 106 年執行數大於預算數。

**主席：**依委員建議辦理。

### 四、政策方針 6

**賴文珍委員：**可否將高中職的年輕女孩納入青年事務局的青年培訓課程內？

**青年事務局回應：**本局預計於今(107)年度舉辦之職青大學苑中，將在地特色課程及行動講堂的部分納入高中職，作為青年領導力之培訓對象。

**主席：**請青年事務局參酌委員建議辦理。

### 五、政策方針 7

**葉文健委員：**辦理團體培力課程時，希望藉由課程告訴團體什麼資訊，係為此政策方針之重要內涵。

**主席：**依委員建議辦理。

### 六、政策方針 8

**葉文健委員：**

(一) 原民局辦理之活動有無傳統只有男性可參加，而現今逐步進步，不在侷限於男性為參加對象。

(二) 教育局填寫之內容較不符合此政策方針內涵，應做修正。

**賴文珍委員：**教育局可否提供有趣的動畫、影片，或許可於學校午休時間播放性平相關影片，以喚醒學生對性別議題之探討及重視。

**教育局回應：**本局從去年開始辦理影像扎根計畫，包含宗教、民俗之性平宣導，未來也可以嘗試跨局室合作，而性平辦公室亦有提供相關性平影片，未來也會請學校於午休時間撥放，以強化學生性平概念。此外也會請學校於課程中做彈性規劃，使課程與活動能有所結合。

**主席：**依委員建議辦理。

## 伍、工作報告

### 一、107年第1次桃園市性平等委員會【教育、文化與媒體組】工作報告

#### 發言紀要

**周愨嫻委員：**主題與內容之關聯需做調整，已有更完備之架構，例如：壹、人口概況、需求分析及個案服務案量的部分，從學生人口概況跳到需求分析及個案服務量，有些突兀，而貳、106年度工作重點及成果的部分，其標題與內容不符，應做修正。

**葉文健委員：**在工作報告中，有許多文字的呈現，建議可使用圓餅圖或長條圖，以更清楚了解數據之差異性。此外，針對數據落差較大或較為特別之地方，應作補充說明。

**教育局回應：**因應委員建議不同，故於工作報告中陸續增列相關資料，爾後會修正工作報告之架構，以呈現更完備之工作報告。

**主席：**請參考委員建議事項辦理。

二、 盤點桃園市國中小上下學時間(洽悉)

陸、 提案討論：(無)

柒、 臨時動議：(無)

捌、 散會：下午5時整。

桃園市 107 年第 1 次性別平等委員會-

教育、文化與媒體組分工小組會議

會議簽到表

委員	簽到
葉委員文健	葉文健
賴委員文珍	賴文珍
林委員綠紅	請假
葉委員德蘭	請假
謝委員若蘭	請假
羅委員燦煥	請假
黃委員瑞汝	請假
周委員愷嫻	周愷嫻

桃園市 107 年第 1 次性別平等委員會-

教育、文化與媒體組分工小組會議

會議簽到表

單位	職稱	簽到
主席	吳參議樺光	吳樺光
性別平等辦公室	劉作耘約聘專案助理	劉作耘
教育局	林專門委員淑芬	林淑芬
	鄭主任淑玲	鄭淑玲
	彭股長韶竹	
	宋湘婕商借教師	宋湘婕
	沈曉玲助理員	沈曉玲
文化局	張至敏專門委員	張至敏

桃園市 107 年第 1 次性別平等委員會-

教育、文化與媒體組分工小組會議

會議簽到表

單位	職稱	簽到
民政局	趙股長玉珍	趙玉珍
	張沂潔科員	張沂潔
社會局	鍾科長梅金	請假
	劉股長筱君	劉筱君
	陳主任俊良	陳俊良
青年事務局	楊股長淑玲	楊淑玲

桃園市 107 年第 1 次性別平等委員會-

教育、文化與媒體組分工小組會議

會議簽到表

單位	職稱	簽到
客家事務局	謝主任淑珍	謝淑珍
原民局	高科長文傑	高文傑
家防中心	陳組長麗圓	陳麗圓
	蔣依玲組員	蔣依玲
新聞處	周科長函璇	周函璇
	侯好嫻助理員	侯好嫻
勞動局	蘇瑋婷科員	蘇瑋婷

桃園市 107 年第 1 次性別平等委員會-

教育、文化與媒體組分工小組會議

會議簽到表

單位	職稱	簽到
社團法人桃園市濟世功德協進會	劉耀鴻總幹事	劉耀鴻
桃園市基督教女青年會	劉慧音理事長	劉慧音 代
拾穗關懷服務協會	羅敏甄理事長	請假
勵馨基金會桃園分事務所	陳鶴勳專員	請假
桃園市婦女發展協會	林總幹事	請假
桃園市越配權益促進會	馮玉英理事長	請假
桃園愛鄰舍協會	林雄堅理事長	請假
桃園市婦女會	陳秀華理事長	請假
新移民女性關懷協會	袁中美常務監事	袁中美
桃園市新移民事務委員會	牛春茹總幹事委員	牛春茹

桃園市 107 年第 1 次性別平等委員會-

教育、文化與媒體組分工小組會議

會議簽到表

單位	職稱	簽到
教育局學習科	陳怡均科員	陳怡均
教育局小教科	余戴佳專員	陳麗如
教育局國中科	李速羚專員	李連琇
教育局家庭教育中心	李幸芳組長	李幸芳
教育局家庭教育中心	林稚瑩助理員	林稚瑩